

# 泉州市洛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泉洛退役军人局〔2023〕7号

## 泉州市洛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下拨 2023年1月份优抚对象价格临时 补贴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

根据《泉州市财政局等五部门关于发放2023年1月份全市困难群体价格临时补贴的通知》（泉财指标〔2023〕98号）精神，决定对我区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给予发放价格临时补贴，每人补贴30元。请你们认真核对，按要求及时发放，并将发放价格临时补贴工作情况上报我局。

附件：2023年1月份优抚对象发放价格临时补贴资金表

洛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年2月24日



附件

2023年1月份优抚对象发放价格临时补贴资金表

时间 乡镇	1月份		
	人数	金额（元）	备注
万安	$89-2=87$	2610	扣2人与民政双重身份。
双阳	$94-5-1=88$	2640	扣5人与民政双重身份；1人与人社重复。
河市	$275-18=257$	7710	扣18人与民政双重身份。
马甲	$319-19=300$	9000	扣19人与民政双重身份。
罗溪	$226-6=220$	6600	扣6人与民政双重身份。
虹山	$36-2=34$	1020	扣2人与民政双重身份。
合计（元）	$1039-53=986$	29580	共扣去53人双重身份。